

普益研究小叢書
伍玉璋 著

合
作
學
發
凡

成都普益協社出版

106

合作標識(圖案)有用雙手相攜來表示者有變相攜的手爲「回」者有作众形者第一種只有手不是完人第二種表示太方第三種據文字學發凡解从爲衆立段氏曰从三人會意國語人三爲衆案此从「三」同體之相並立者然既訓衆立則此字可並而不可重重則成众未有入立於人上者也雖與合作平等意思不符亦不能用現以三人環之既並立復互助又連鎖兼以生爲出發點而於心物羣以至合作社員生活合作社團生命合作社會生等皆大備

代售處	發行者	出版者	著作者	民國三十年三月初出版	合作學發凡 每冊叁角
中國合作學社	成都開明書店	成都普益協社	伍玉璋		

合作學發凡序

爲甚麼要作合作學之研究呢？

愛梅里諾曾經說過：合作問題之科學的研究，其所以困難者，有主要的三個原因：（一）合作運動，比較是新生的，而且合作諸形態尚未被究其狀態中；（二）關於經濟諸形態之經濟學的部門尚未發達，這只要一看有些基本的經濟的概念應用之不明瞭不確切一點就可曉得了。這就是說，有些用語，沒有確定的含義，有些用語，可適用於兩種或兩種以上全然不同的概念。又或因著者的不同，同一用語，被用爲各種意義；（三）應舉出的是，合作運動對各社會層有廣泛的重大影響，且被用爲政治的活動及其宣傳手段而引起注目（註一）。

合作問題之科學研究，真夠困難嗎？依作者之見：第一點，合作運動是新生的；但合作不是新生的，這從民生主義的唯生史觀去研究合作史觀，可在宇宙真理只有一個的認識中獲得證明。就是說到合作諸形態，正爲其尚未被究明，要作科學研究，如本書中所舉理由；第二點，合作的分類爲信用生產消費等及術語爲主義運動政策制度事業等，其概念在應用上不特明瞭而且很確切，祇有物理性的，輕重論的與互助連鎖解說不清的著作，才有二三術語之不同的概念（註二）；但總可以從科學工作上廓而清之（註三），

合作學發凡序

不能以其困難而不問；第三點，合作運動對各社會固有廣汎的重大影響，是必要的，不過祇用爲政治的活動，即非政治中立者，多利用合作社員作選民以企政治鬥爭上之勝利（註四），那是一種合作罪人，辭而闢之可也，又何礙乎科學之研究乎？惟其如此，作者乃言不敏，作合作學之研究！

合作學之研究稿，開始作於二十八年；但僅成半部，且曾藉成都中農行川合庫合組合訓班及二十九年初川合會合講會之機會，用作講材，作借助他山之計也。然仍時擱未有益處，且亦不敢自秘，特再徵陳一二爲發凡，以祈教益。復因成都普益協社將屆二十週年，計劃出研究小叢書十二種以爲紀念，茲謹以本書爲第一種，幸讀者有以指正之！

合作學發凡

伍玉璣

上篇

合作之科學研究的意義

拿合作來作科學研究，說者多而作者少，就是合作的科學是甚麼，尚未被人道及。要作合作之科學研究，必須先知道科學是甚麼。科學是一種法則，是知識生活中所包含的主要部分，他與語言宗教藝術等同為支配知識生活制度之社會法則的特殊法則。換言之，形成合作事案之一的社會法則，為聯合為連鎖，而形成合作事案之特殊的社會法則，為經濟為社會，此外則為知識也。在知識生活中，以語言為最基本之工具，其重要與其他物質生活中之工具一樣，以語言為傳達思想交換意見之工具，而文字發明，則又為知識生活中思想與意見之傳播受授的記述工具。至於文字之記述，在某種事實之知識範圍內，必須加以整理而後其知識之傳播受授始成條理而有系統者，於是乎需要科學工作，而科學尚矣。所以自聖人有了語言文字後，不特對於自然事實的理解不是個人的而是社會的，其於人與物之關係的展開，亦全基於此。尤其是有科學，其對於一切事實的理解，是解放的而不是束縛的。如自降服於自然到征服自然，就是人類瞭解自

然而解放自己的第一聲，也就是人類之知識生活由被動的地位一變而居於自動的地位。又如從神權論人權，就是人類從神秘的不可解之謎中拿出他對付自然事實的主動態度，也就是人類之知識生活由實現實際之力量以打破神秘的勢力。所以此種轉變，即爲自然的神秘的支配實之生活中，對於科學的努力從來沒有停止之結果，因此可知人類的知識活動，永遠的指導着歷史的進展，從過去到未來。自然，科學的進步，在人類生活中的實際經驗，亦不可少。據言之，科學就是由於人類生活中實際經驗堆積起來的結果。這在埃及亞拉伯人之怎樣因沙漠生活常依日月星光辨別方向與時間而最先發明天文，暫時擱下不必去講，特舉一最顯明之例，如汽艇飛船之類，他無非是自原始民族之獨木舟與舟等實際生活中經驗之堆積而來。總之，大家對於同樣的自然事實，有同樣的觀察與解釋，對於同樣的生活中可以有同樣的應用，就是人類的思維方法之一般化與系統化之傳播。惟其如此，人們在其工作與生活中，就有同樣的理解及其處理的方法。惟其如此，人們之於自然的變動，事物的變化，乃至社會的相互關係，都普遍用着專門知識處理一切而不至於盲從妄動，此即科學之效益也。

科學既然是人類的知識活動中之解放方式，那末，合作機能也是人類生存上解放事實之一，就其原理原則方法目的而論，也有其「永遠的指導着歷史的進展從過去到未來」之義理，是以合作知識與合作事實之發展也該隨着各種科學之進步而領受科學的洗禮以

正其在科學上之地位。換言之，合作所給予人類生活上之實際經驗已經是堆積起來了，自由自然的合作到進化的合作，或由合作思想到合作事實以至合作理論合作主義，即自無社的組織到有社的組織進而有理論有任務有目的以來所堆積之經驗，實足以證明其前途是光明的。這不特在社的組織之內成功了「心理的統一」到達於「行為的一致」更表現其「共同生活」，即如基於地域之各個國家；限於血統之各種民族；拘於信仰之各種宗教；隔於政見之各派黨人等之不問情勢中，他們對於合作事業，都有同樣的觀感與理解，對於合作之實際生活中，亦得到同樣的運用。所謂合作之變質，只是極少數之非民主或崇階級的國家如蘇維埃與意德志等國家是（註五）。不過此種變質，並非出自合作本身之轉機是由於外力之影響，終無關於大體，而合作思維之一般化與系統化，如自實際任務以而達遠大目的者，無不運用此專門知識以為其處理之方法也。

合作之科學研究，不僅是有理解之解放與經驗之堆積，還有法則之發明，如合作原則者，易辭言之，理解之解放與經驗之堆積，乃科學之基礎，而法則之發明，乃完成此理解與經驗之系統化也。因為沒有事實，就不能發生經驗而同時也不能有所理解，那推廣事實之理解與經驗更說不上，既無需要，則科學之運用自亦難也。相反的，科學之發展，亦根據一種需要而來，故科學貴有解決之理解與堆積之經驗。不過科學所貴有之解放理解與堆積經驗，又須有整理分析綜合比較之工作而後始能運用此成為有系統之理解

與經驗，是以法則尚也。那末，今日之合作事實，既有其理解與經驗，更需要理解與經驗之推廣，而且由此理解與經驗而產生之合作原則，亦早為開拓者所建立，亦並為繼承者集其大成而保證其機能以維持其發展也（註六）。只以「合作是甚麼」未獲通過於科學工作與科學之整個體系，即合作學之未建立，故合作原則即羅處特爾原則常遭受反自由反民主以致反和平如崇階級重階級迫以至尚門爭者之渺視與污蔑。爲了這，合作之科學研究的意義更爲重大，即爲了引導合作知識躋於正軌與合作事實趨向正途而有進步，那不能不將合作通過於科學工作而就科學之整個體系以證明之，俾合作之思維方法的一般化與系統化，得以廣爲傳播，則在合作生活與合作工作中之人們就有著同樣的了解與信念而運用其專門知識來處理一切合作事項庶不至於外務其他，蔽於謬見而盲從妄動，因述合作之科學研究的意義而爲釋合作學之前導焉。

二、合作有成爲科學的理由

要解釋合作是甚麼，我們也得首先問一問合作學有沒有存在的理由，這是建設新科學之必要的先決條件。關於這一點，由於過去的合作者於此向不注意，同時又欲引起今後合作者的注意和研究，是以特地把合作當做科學來研究，並將合作有成爲科學的四大理由，舉之如次：

合作學這一個名詞，在我國的合作界合作文化界都為常的生疏，這或不僅是在我國是這樣，即在國際的合作界合作文化界，恐怕也十分的生疏；因為這是若干宣揚合作主義研究合作理論等出版物上：無論他在期刊名著小冊專書，都很少見到。原英之渥文、威廉金；法之傅利益等，在初期既僅注意於合作思想上，基本的理論與實際之建立，而英之賀約克；德之達麥德；俄之突頭米安；法之季特等，在後期又僅努力於合作理想上整個的體系與主義之闡明。察其所以，觀其所由，實在是合作的組織化之時間太短：初期到現在，還不到一百四十年，而倏忽到現在，也不過百年左右，即目前合作主義的理論與理想：連鎖中心的社會理論消費中心的經濟理論和人類中心之從現在的實際任務達到未來的遠大目的之理想，尚須得廣泛的傳播，庶期得到普及的理解。由是推論，而建設合作學之工作，似乎應該等到不期然而然的自然之會的水到渠成的時候。不過這樣的期待的估量，在國外也許可能，在國內則已有着迫不及待之勢。例如合作主義合作運動合作制度或合作事業諸術語間之解說，既經發現了物理性的理論於前，正期獲得糾正之結果時，復又顧為發現輕重性的理論於後，這實在是出人意料之外。因為，感覺到此等理論一倡，大有妨礙於整個合作及其聯繫關係之發展，若沒有合作學為整個的統一的聯繫的系統的合作事象及其原理原則方法目的之說明，勢將導合作理論於支離破碎不可究詰之域，此為合作學有存在理由之一。

合作法則，是經濟的，是社會的，是物質的，是精神的，總而言之，是人類生存上『由其爲企圖共同需要；由其爲滿足共同需要；由其爲保持共同需要』以從合作之其備有原理原則法目的之合作主義的要件，而且這一種原理原則方法目的，只須把物理性與重輕性的理論加以排除，即能夠表現出他超越乎孤獨的偏重的合作主義論之上而形成有系統性與有統一性之知識，也就是具備了合作學之條件。那末，今天以後的合作，就不應該如以前一樣，僅附庸於經濟學而建立合作經濟學。就是合作社會學罷，到今天亦不必望其由合作經濟學之建立而建立：『須知，經濟是社會的基礎，經濟學之面目革新而社會學之面目亦常隨之革新，是則消費中心的經濟學和連鎖中心的社會學，就是合作經濟學和合作社會學了』這樣的意見（註七），即合作社會學附庸於社會學而成立的意見，到今天也得自行取消而使之獨立起來爲合作科學之構成的骨幹。換言之，俾合作在科學範圍內佔據一席之地以顯示其系統性與統一性而掃清一切歪斜曲解的破壞性，此爲合作學有存在理之理之二。

科學的發達，是根據需要而來的，即在某種事實需要有條理有系統之理解與信念的時候，便有適應此種需要的科學發生，而且就合作言，亦猶是也。那末，合作與科學之關係，在今天不僅是就合作事實去作『合作事實之尋求，合作事實之配述，與合作事實之說明』以完成合作工作之科學的，還須得就合作理論去作『合作理論之尋求，合作理

論之記述，與合作理論之說明」，若其不然，這合作之科學的工作即不能算業已完脫（註八）。孔德：科學的發展，是由抽象到具體。誠然不錯，今日之合作事實乃由合作理想之抽象到合作組織之具體。又自季定斯之抽象與具體之交互關係言，而今日之抽象的合作理論是引導已經成就之合作事實的指針，並期達到未來之具體的合作事實如合作共和是。換言之，合作之具體科學是鈔的歷史的歸納的科學，而合作之抽象科學是理想的演繹的解釋的科學。假使我們於合作共和之理想，或合作理論如連鎖主義之解說不清，就會影響到認識之明暢，信仰之堅定，力量之發生，這不特合作之抽象科學建不起來，同時也不能期望未來之具體的合作事實之實現，而且就是今日之具體的合作事實，亦將生其過去之根據及今後之指針，而無疑的要踏上資本主義的舊路上去，殊為可慮之至，此為合作學有存在理由之三。

科學之整備的關係：（一）說明現象；（二）提供對於現象控制之鎖匙；（三）供吾人以美術學上之想致。這就合作而分析之：第一項的意思，乃指各名詞間雖各有界定却又相互關連者，如合作主義合作運動以至合作事業等是。第二項的意思，乃指吾人對於未來象有預斷，有預斷，即能控制。如運用合作方法的結果是實現三民主義，樹立合作目標結果是達到人類大同等是。第三項的意思乃指一種科學，並不是僅僅把經驗上枝枝葉葉節節半生不熟的資料勉強強強七拼八湊的綜合起來以遮飾人們的眼睛而已，他必然是應

美術作品之描寫實物一樣的忠實於事實。如合作原理原則之基於合作思想，合作事實之基於原理原則，及其時間上空間上以至計劃上設施上之表現，其確切實在，亦正如美術作品之描寫實物一樣，自忠忠實實的心情，就整個事實之資料來分析比較而綜合之，以顯示其統一化系統化之事實。這就合作之各種記載各種形態而論，早已擺在吾人眼睛面前，並非枝枝節節勉勉強強半生不熟七拼八湊之事，此為合作學有存在理由之四。

中篇

一、合作解

合作這一個名詞，是從英文 Cooperation 譯來，這是毫無疑義不加解說而為研究合作的人們所公認者。假使我們說：「合者人之積也」與「作者事業之經營也」以至歸納起來說：「合作者積人以經營事業之謂也」的意義，亦是從英文 Cooperation 得來，這當然有解說之必要；但是作者於此，既不使自贊為「杜撰」，也不便自認為「始作俑者」。他定是在是確確切切的有其來歷的。若有未明，那末做做尋源的工作，給他忠忠實實的介紹出來，亦有他相當的價值。

解說合作原文的文獻，在我國却有如鳳毛麟角不容易多見，這實在是合作意義不易

得人理解，普遍理解的一種缺憾！此等資料，在作者之收集集中，先後僅有三次見到：

(一)平民週刊第二百零五期(一九一四年)譚常培氏著『合作約言』中說：合作這兩個字，在拉丁爲 Co-operare，他是由 Co 和 Operare 兩個字做成的。他的意思是大家合在一處工作，這工作的目的，是供給大家需要的。不過，這裏祇有歸納而無比較分析與演繹之效能。

(二)東方雜誌第廿一卷一期(一九二四年)湯養園氏著『中國之合作運動』中說：合作 Co-operation 一文，過文初用之意，與共產 Community 相同而與競爭 Competition 相反。在一八七八年以前，合作運動與社會主義運動，初無二致。這語之過文於一八二一年之設立倫敦經濟合作社 Economic Co-operative Society 以及一八二四年之設立新和諧平等共產村 New Harmony Community of Equality 等，雖又可信！所以日人高須虎雄在他的『各國合作事業史』上說：過文著書，屢屢用 Co-operation 一字，但並不是今日用於合作社的意義，不過，他根據這個字倡議社會共同組織和共同經濟。同時法人季特在他的『英國合作運動史』上說：當時共產主義者這個名詞，意義與現在不同。在十九世紀上半年期，『共產主義』與『合作』這兩個名詞，意義完全是一樣的，至少在英國文字裏是如此(註九)。這，根據上述情形，共產與合作之意義，自相同到不同，當以一八七八年爲關鍵。而且合作關係社會法則中的一種共同組織與共同經濟的共同體，其爲現代合作

所能依然沿用，亦未見得失去其原來意義，尤其是滿文之於合作，頗似重於「利潤」之廢除，而季特之合作定義，也說合作是想要消滅利潤的結社！是合作之爲合作，其意義仍前後一致，其與共產相比較，以自一八七八年與之分道揚鑣後，終始如一，實爲改革之始而不以超社會之改革爲先。要而言之，所不同者，手段而已。然此於原文本身無多分析，亦殊可惜！

(三)合作月刊戰時版第九十期合刊（一九三八年）樓桐孫氏著「論合作者合而後能作中說：諸位知道，合作的英文是 Co-operation。其中 Operation 之意是醫生施用手術。社會政治問題的解決及經濟問題的合理解決等，皆爲 Operation 之意。可見 Operation 之本身，已有合作之意義了。再加上 Co 的一致之意，就是，合上加合了。這，從原文來講，確實是運用我國六書中以「會意」之法來解字之妙用，有如社會政治問題及經濟問題等之解決是。至如醫生之施用手術這一點，固是他的本義；但其運用，似與合作之本身無甚關係耳。

Co，檢查辭典（注十），註明爲冠首字，亦稱爲 Company 之縮寫字。那末，就合作的原文 Co-operation 看來，當然是 Co 和 Operation 兩字所拼合而成，則 Co 者，冠首字也（因爲不寫作 Co-operation 亦須寫作 Co-operation）。至以 Company 之縮寫字 Co 作冠首字用，其與合作之意義尤爲關切。換言之，Company 在解譯上：第一個爲「一

隊人」，似用於軍隊之編制上的術語，在這裏應該予以除外。第二個爲「一羣人」，其確切解釋爲 Any Assemblage of persons; a Company of men; a Company of friends。不過吾人通常所見到之 Company 爲公司，而縮寫字 Co 亦然，按之本義，殊屬非是。此或爲一般人所習用，久而久之，遂致成爲慣例，習用者不能辨也。原來在解釋上：第四個才是公司，而其詮解竟爲商業的一羣人：As, a mercantile company。結果，證之第二解，依然符合。所以吾人苟不欲深明了解合作之意義則已，如欲深切了解的話，應該知道合作的原文 Co-operation 之 Co 就是「一羣人」的意思，而且與我國的「合」字亦堪稱之爲天造地設，確切難移者。原來合字之形從人，固也，而其義則合我合你合他也就是一羣人之合。並且此一羣人之合，確非徒然，還得合力合財力合權力以赴之，乃能表示其合人的力量。尤其是此種合人合力之事，並不遠於天理國法人情而爲合理合法合情之行徑，故合與一羣人者，皆有其一致之義也。

又 Operation 在辭典中訓爲「工作」。吾人對於這工作之意義的了解又當怎樣呢？這自亦不免要從追源尋始上去探其究竟。換句話說：吾人即不能以人類日常所爲之成就或不成就之事件爲工作而更以之解釋這裏所欲了解的工作。據季特著「經濟學的基本原理」第一章於第一節述「需要」後，而於第二節跟蹤即述「工作」（註十一）。由此可知工作之意義在於需要。若以人類經濟行爲論之，古代之爲需要而工作是自給的；近代之爲需要而

工作是交換的；現代之爲需要而工作是利潤的，而合作之作即其爲需要而作者則反是；因爲 *Work* 與 *Operation* 同爲工作之意，而工作之運用上效能上確有不同。若以人類生存手段論之，古代之爲需要而工作是人與自然爭；近代之爲需要而工作是人與人爭；現代爲需要而工作是人與資本爭，而合作之作即其爲需要而作者則反是；因爲美國人不大喜愛用 *Working Together* 而歡迎 *Co-operation*（註十二），確不是雅緻與鄙俗的問題而是資本主義利潤追求者內容的表示。原來就合作本身言之，他不僅是注意到互助與連鎖關係而反競爭，尙有其重點點如自現在的「實業任務」以企達到未來的「遠大目的」者是也。那末，*Co-operation* 中之 *Operation*，其爲需要而工作的意義：是爲企圖共同需要而工作；是爲滿足共同需要而工作；是爲保持共同需要而工作。惟其如此，乃能人同此心的心同此理的理同此道的自互助的反競爭的現在之實際任務之活動以企達到他未來之遠大目的之鴻圖，所以此作也，非尋常之作，而有其深厚之意存焉。

由上之說，*Co-operation* 既爲 *Co* 與 *Operation* 之複合字，若細釋其文義，應當爲「二羣人工作」。再伸引其義，則爲「二羣人爲共同需要而工作」。若就我國合作兩字而加以修辭，如「合者人之積也，作者事業之經營也，而合作者精人以經營事業之謂也」等，亦殊確切。茲以證之原文，其非出自 *Co-operation* 而何；那末，尋源亦所以示本也。

二、合作學解

合作是甚麼，其意義已於前節合作解中可算是獲得了相當的認識，現在須得更進一步來解釋合作學是甚麼。茲分合作學的定義是甚麼及合作學是甚麼科學兩項述之如次：

(一)合作學的定義是甚麼？合作之科學研究的意義與合作學有存在之理由，已於上篇詳及，這裏僅從建立合作學之要件說起。換言之，要建立合作學，第一步必須給予以一個定義而後才能表現出他的概念來，這也就是科學工作之一。但是以極其繁複之合作關係論，欲下一簡備完善而不遺之定義，實亦不是容易的事。這也是各種科學的學者替各種科學下定義時所嘗感受到之同樣的困難，而各種科學之定義紛紛然莫衷一是，其癥結就在此。所幸合作學這一個名詞在合作界既然異常生疏即未經人用過而不多見，要替他下定義，當不致如各種科學已成之定義的衆說紛紜而於選擇上發生無所適從之難之甚。在這裏祇須根據合作的解釋與學的含義兩相參合而出之，亦是解決合作學定義的辦法：合者人之積也，作者事業之經營也，而學者科學也，科學者，乃主知識之事，即所以理解事象之統一的或系統的之知識也。今參合其意而解之，所謂「合作學者乃理解合作行為之積人以經營事業的合作事象中之相互和勞務的關係而獲得其統一的或系統的原理原則方法目的之科學也」。這就是說：合作學是不是科學，要先知道科學之義是甚